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山东高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高投资”）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通汇”）转让山高投资所持有的公司 202,429,927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68%。

2、本次权益变动后，山高投资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4、本次权益变动尚需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国家出资企业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确认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等程序方可实施。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2025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接到股东山高投资通知：

山高投资与山东通汇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山高投资同意将其持有的公司 202,429,927 股无限售流通股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转让给山东通汇。

本次权益变动系山高投资为满足自身资金需求，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及要约收购等事项。

(二)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转让方山高投资和受让方山东通汇持有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前		本次协议转让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山高投资	202,429,927	9.68%	0	0.00%
山东通汇	0	0.00%	202,429,927	9.68%

二、受让方介绍

受让方：山东通汇资本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龙奥西路1号银丰财富广场D座1303室

注册资本：1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郭伟

经营范围：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科技中介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本次权益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变化，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亦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四、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由山高投资和山东通汇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 2、本次权益变动尚需提交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
- 3、本次权益变动尚需有权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或其授权的国家出资企业批准。
- 4、本次权益变动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合规确认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等程序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9 日